

超纲教学禁之不绝, 在于治标不治本

本报评论员
魏英杰



问题就出在, 教育行政部门对那些打着教育咨询旗号的培训机构, 往往难以纳入常态监管; 而工商行政部门则可能以非法教学为由, 把球踢给教育行政部门。

近日, 从事中学教育28年的全国人大代表、安徽宣城一中副校长刘秀玉, 目睹校外教辅机构逐渐向中小城市和乡村蔓延, 忧心忡忡地建言, 相关管理部门要对培训机构的资质加强审核, 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学科类培训的班次、内容、上课时间等要由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备案并向社会公布, 防止出现“超纲教学”“提前教学”等行为。

眼下, 各类校外辅导班、培训班之火爆, 有目共睹, 无须多言。为此, 教育部等部委已联合部署开展了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但是, 校外培训之所以像野火一样, 屡禁不止, 就在于它已经裹挟了很大一部分家长, 使其欲罢不能。

简单讲, 在一个班上, 如果有三分之一的孩子选择课外培训班, 最后往往就是所有小孩都去上课外培训班。如果你家不去上, 孩子再怎么聪明, 恐怕也赶不上人家的进度。何况, 在同一个班级, 学霸都被接受超纲教学培训的孩子占了, 其他按部就班的孩子及其

家长, 也不可避免会有心理落差。

这就形成了今天的局面: 虽然从课外培训中受益的孩子可能只是少数, 虽然家长四处奔波、疲累不堪, 却又不得不围着校外培训团团转。这问题的背后, 其实就是小升初、中考等指挥棒的作用, 只要指挥棒还在, 家长哪里敢掉头不跟了。不过, 治标尚且不易, 治本更是难上加难。要从小升初、中考等制度入手, 校外培训的问题更不知道要等到猴年马月才能解决。所以, 套用一句话来说, 眼下规范超纲培训等问题, 其实就是用治标来换取治本的时间。

可要治标也不容易。除了上述说的当下已经形成的“剧场效应”, 更为重要的是针对校外培训的监管主体不明、存在宽阔的灰色地带等问题。根据《民办教育促进法》等相关法规, 举办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 and 自学考试助学等民办学校由教育行政部门审批, 职业资格、技能培训等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批, 此外, 像教育咨询等事项则由工商部门注册登记。而大量的校外培训机构,

其实都是没有相关教育资质的机构。这且不说, 当前那些迅猛发展的在线教育, 更是处于“三不管”(无法管、无主管、无监管)地带。

所以, 尽管全国正在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 许多培训机构改头换面后仍旧在招生上课。问题就出在, 教育行政部门对那些打着教育咨询旗号的培训机构, 往往难以纳入常态监管; 而工商行政部门则可能以非法教学为由, 把球踢给教育行政部门。同样是搞课外培训, 主管部门、资质要求却各有不同, 这是摆在眼前的一个现实问题。

也因如此, 教育部部长陈宝生才会坦言, 这是一个系统工程, 各部门要“各自把自己应当负的责任领走, 真正把该用的权用起来”。除了各部门统一行动进行专项治理, 规范课外培训、超纲教学的一个可行办法, 就是将凡涉及教育培训内容的行为, 均纳入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监管。这样的话, 虽然教育行政部门的任务重、责任大, 但监管主体相对明确, 模糊灰色的地带也才能够相应减少。

无人驾驶首发事故, 令人惋惜但不能止步

本报评论员
项向荣



科技的进步总是艰难而曲折的, 不能因一个意外而止步。

当地时间18日晚上, 美国亚利桑那州一名女子被优步自动驾驶汽车撞伤, 之后不幸身亡。路透社报道称, 这是全球首例完全自动驾驶车辆致人死亡的事故, 或对该项新技术的研究形成冲击, 优步因此暂停其在美国和加拿大的自动驾驶路试。结合几天前闹得沸沸扬扬但真假仍尚未明了的河南奔驰车定速巡航失控事件, 一种对新技术恐慌的心态在一些人心中蔓延开来。

与霍金担忧人工智能过度开发会“发展出自我意志, 一旦脱离束缚将会取代人类”的想法不同, 这种恐慌的情绪是要求禁止包括无人驾驶在内的人工智能的研发。比如有网友称, 自动驾驶汽车“会无故闯红灯, 估计以后还能往墙上撞、往悬崖下面开”。还有人担忧: “人的思想、行动越来越依赖于机器, 这样会导致人类自身丧失很多应有

的本能”。

因为一次事故就将无人驾驶一棍子打死实在是失公平。客观地说, 要实现自动驾驶, 单单靠汽车本身升级还是远远不够的, 还需要城市道路升级为智能化管理, 达到汽车和城市交通系统的联动, 汽车才能有更多的“眼睛”观察到周围的路况, 才能发现周围存在的潜在危险。所以, 在目前的环境下, 无人驾驶的自动驾驶还不能像人脑一样做到精准判断。在技术与环境没有完善的情况下, 贸然让其上路, 其实不是车的错。这些也是中国的无人驾驶研发者应该注意的, 研发应当周全而不能激进, 特别是在开放道路上的路试, 毕竟人命关天。

如果因为一次事故, 就让无人驾驶停止研发也不合情理。抛开自动驾驶车装备传感器自动刹车反应速度远优于人类司机

不说, 我们要反问的是, 难道人就不会开车闯红灯、开车撞墙甚至撞人? 人类驾驶有酒驾毒驾, 拿油门当刹车用的也屡见不鲜, 常会导致他人的伤亡, 而这些情况在自动驾驶中不可能发生。在这方面, 自动驾驶将比手动驾驶更加安全, 并有更低事故发生率。

每一次科技的进步过程中总会有问题产生, 但是我们不能因为这些问题存在, 就全面否定新科技, 我们更应该做的是找出问题出现的原因, 直面它、解决它。网络刚发明时, 一张十几K的图片能传送半个小时, 如果那时因此而放弃发展, 就不会有今天的“新四大发明”。科技的进步总是艰难而曲折的, 不能因一个意外而止步。只要付出锲而不舍的努力, 总有一天技术会走向成熟, 造福人类。

咋说

女婴被高空苹果砸中昏迷 法律要跟上

近日, 广东东莞一3个月大女婴, 在自家楼前被高空抛落苹果砸中头部。女婴父亲告诉记者, 孩子脑挫伤做了两次手术, 现在还昏迷未醒, 仍在危险期, 只是状态没恶化。父亲称, 肇事者已经找到, 其最开始没承认, 后经警方调查谈话, 才承认事实并表示愿意承担责任。对方称, 苹果是十一二岁的小女孩不小心掉下去的。(新京报)

@悦己: 不小心? 你的一个不小心毁了人家一辈子。

@苏北云鹤: 除了高空抛物者的责任外, 高楼的建筑也有不周到的地方。如果在高层建筑的底层, 设计一个防护平台, 就可以防止高空抛物伤人了。

@李戈Rock: 为什么不主动投案呢? 找到了还想不承认, 现在不是医药费这么简单了, 希望宝宝早日康复啊。

行人闯红灯后个人信息被曝光引争议

近日, 深圳警方上线了行人过马路闯红灯

曝光台网站, 公示违反交通法规的行人部分信息, 引发广泛讨论。有网友认为, 此举侵犯了个人隐私。对此, 深圳交警回应称, 这种做法并没有侵犯个人隐私。“我们都是按照规定来做的, 也没有曝光身份证信息, 所以并未违法。”(中国青年报)

@呀我超正点的: 说曝光的就是那些经常闯红灯的, 曝光知道丢人, 闯红灯的时候不知道丢人了?

@茫然gy: 莫打着隐私的旗号而让错误的行为继续。

@狼窝的独郎: 建议把违法违规记录记入个人征信。

@阿塔卡玛1: 完全可以用于捕捉犯罪嫌疑人, 如果用于闯红灯行人是不是过了?

用户模仿抖音动作摔成重伤 谁的错

随着短视频里的各种花式玩法受到追捧, 引起了模仿高难度动作热潮, 事故频出。前两天, 武汉一位爸爸学“抖音”翻跟头, 致使2岁宝宝头部着地脊髓严重受损。抖音官方微博发布声明, 提醒用户“不要轻易模仿”高难度动作, 并表示正着手改进产品功能, 计划上线“风险提示系统”。(西安晚报)

@劉奶奶蜂蜜小铺: 没必要喷抖音吧, 毕竟是为了给我们带来快乐!

@七里小卫士: 最开始用抖音真的觉得不错, 里面的人也挺好看的, 还会教一些生活小技巧, 后来不知怎么的人多了, 就有人开始拍抖音编故事来博取同情。现在有些抖音底下的评论也是不能看, 戾气越来越重了。

@李拜五的礼拜五: 抖音: 我们不一样! 快手: 有啥不一样? 抖音: 我们不一样! 快手: 其实也一样。

@小小黑兔白又白: 抖音快手好无辜的感觉, 怪我咯? 小孩不懂风险就算了, 大人难道做这些事情就没考虑基本风险吗? 没实力模仿就不要做!

@素颜一傀儡: 真不能怪抖音, 自己几斤几两心里没数? 高难度东西不是人人都能做的!

王彬 整理



爱上评论
我爱故我评



爱上评论
钱江晚报评论公号